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雅泰利众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泰利众”）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认购嘉兴雨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雨燕”）的基金扩募份额，占其认缴出资总额的 30%。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泰利众已就上述投资事项与北京积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合伙人签署了《嘉兴雨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嘉兴雨燕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6 月 17 日、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积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嘉兴雨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变更备案手续。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8日